

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1年2月2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11年2月28日上午11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扬新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决议如下：

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，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。同意公司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2,051.9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1年2月28日